

井研县税务局编

井研县税务志

一九八六年七月

井研县税务志

内部资料 注意保存

四川省井研县税务局编

一九八六年七月

《井研县税务志》编志领导小组

王俊明 左远富 周正元

编 写 : 王 宝 楠
摄 影

编 写 : 左 远 富
(下篇第一章)

封 面 : 王 品 华
题 字

印 刷 : 井 研 县 印 刷 厂

前 言

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实现又一次伟大的历史性转折，各项建设事业走上健康发展的道路。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日益巩固，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建设已取得重大成果。伟大的祖国到处生气勃勃，欣欣向荣。全国人民正在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道路上满怀信心地胜利前进。山河巨变，百业俱兴，盛世修志，势在必行，责无旁贷。

我国历史悠久，税收史料丰富，特别是建国以来的税收工作，为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作出了巨大贡献，积累了宝贵的经验，把这些史料收集起来，对于借鉴历史，指导现实工作；汇集资料，开展科学研究；教育干部，培养下一代，都具有重要作用。

我们编写税务志是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六中全会对建国以来的重大事件作出的定论为指导，坚持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的立场，坚持四项基本原则，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地记述各个历史时期的税制和征收管理工作。对新中国的税制的建立、发展、变化情况和建国以来井研县的税收工作，在筹集社会主义建设资金，调节经济，处理国家与企业、个人之间的分配关系，保护合法经营，打击违法活动等方面所发挥的经济杠杆职能和作用，力求详实。

本志以历次税制变革为经，税务征收史实为纬，采编年体例，突出井研县的特点，避免一般化。以反映史料为主，对史料经过核实整理，有纲有目，有章有节，寓论于记述史实之中，以体现历史的延续性。

编写税务部门志，原则上应记述“发展史”（工商税收的建立和发展）、“分税史”（工商税收各税种的沿革）、“征管史”（工商税收的管理与监督）等主要内容。井研县的经济以农业为主，工业基础薄弱，一些全国性开征的税种、税目，或有或缺，或收入甚微，故对全国统一制定的税收政策法规，不作全面记述，而从井研的实际出发，以少量文字或表格扼要记述其主要精神及征收的时间。对三十六年来井研税收工作取得的成绩则加以融汇贯通，不依上述原则强行分立章节，避免对有限的资料再行肢解，以致记述失实。记述中尽量做到大事不漏，要事突出，各有侧重，疏密相间，繁简适度，避免重复。

本志根据井研县委、县政府统一部署于一九八三年五月开始收集资料、编写，在县志办公室的指导下，历时三年，完稿付印。资料来源除四川省档案馆提供参考书三部及解放前旧档案二十卷外，主要由本县档案馆及本局税政股、计会股、来凤税务所提供，共约二百余万字。经过核实、研究、编写成志。但因档案资料残缺不全，限于编写人员的水平以及查阅资料有一定的局限，难免挂一漏万，个别问题可能与史实有出入，尚希读者真诚批评，严肃指正；更望续写的同志予以修正、补充，以臻完善。

《井研县税务志》编志领导小组

凡 例

一、本志上限起自民国元年（1912年），下限至公元一九八五年。重点问题，追溯较远。

二、本志分上下二篇。上篇记述中华民国时期的税收，下篇记述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三十六年来的税收史实。篇以下分章、节，节以下分别以“一、二”、“（一）、（二）……”排列目、项。

三、本志以历次税法变革的年度划分历史阶段，结合各该时期本县政治经济背景，记述各历史时期的税收法令和征收实际，以便考核、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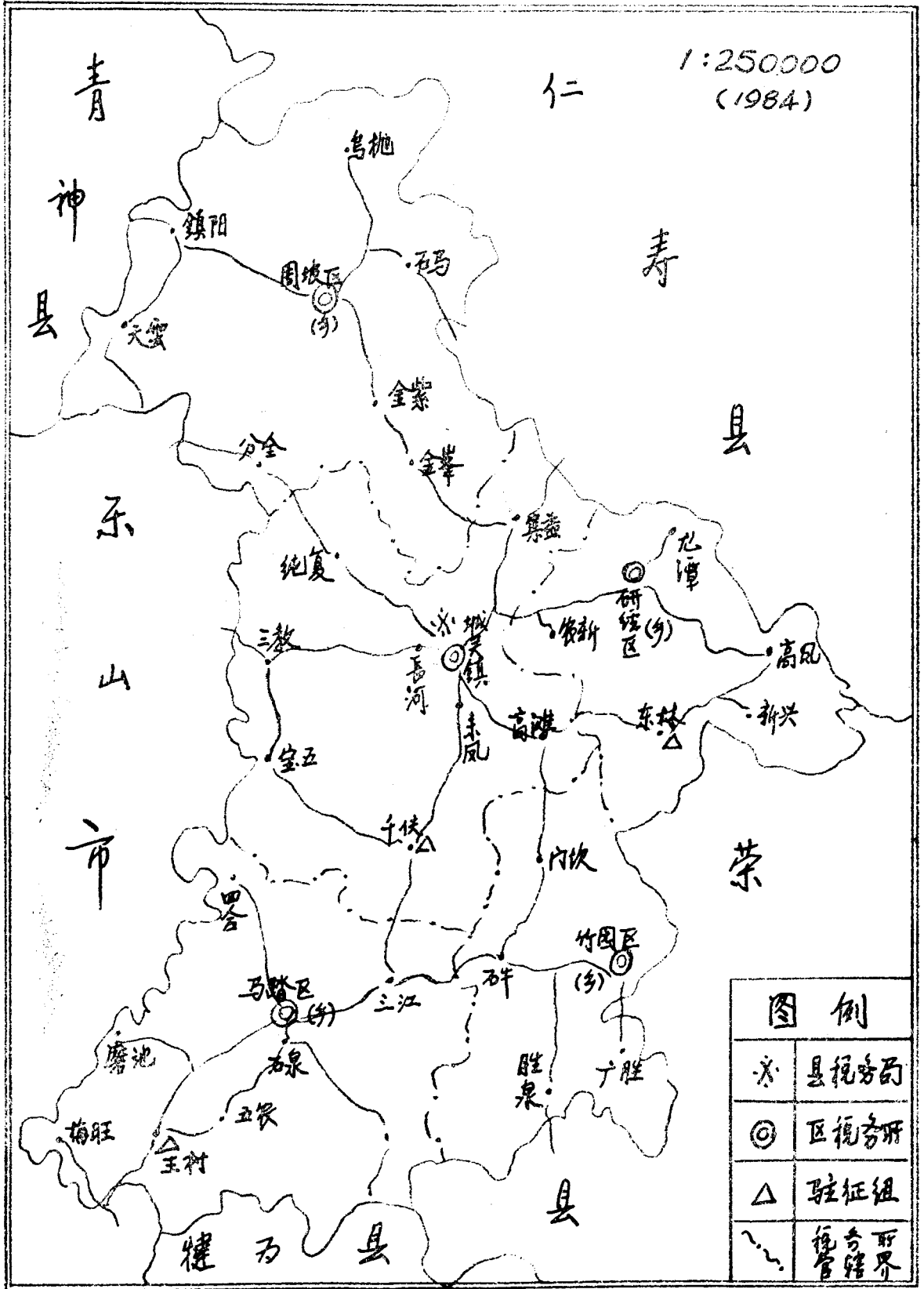
四、各历史阶段的“征收工作”一节，以编年体记述例行征管工作以外并有据可考的并研征收史实，繁简以现存资料为准。对例行征管工作则并入“税种、税目”节中记述，不设专章或节，避免重复。

五、田赋及契税为并研县解放前的主要收入，解放后属财政业务范围，《并研县财政局志》已有记述，本志从略。

六、解放前，币制、计量单位复杂、混乱，本志以各时期通用币制、量具为准，未予换算。建国以后，以现行人民币为准。为便于统计，一九五五年三月一日以前的各项统计数字，已按比例换算为新币。

七、本志引用史料，均系原文照录，其中文字上或有舛错、晦涩之处，为保持其原貌，未加修改。

井研县税务机构设置及征收区域示意图





前排（自左至右）：胡素祥、陈锦华、李根群、傅希文、李明级、张正达、陆自奋、周伟、黎素群、周淑芳、蒲崇朴

二排：陈三祝、杨静安、范崇仁、代俊清、尹巾朴、林恒升、余立全、李远筹、周正元、吴介藩、冷正昌、张本忠、王崇林

三排：欧阳及人、周文彬、曾炳奎、周成钜、欧阳已、熊庆国、郎大钰、张可俊、王继忠、刘绳瑕、顾兆梁、陈少林、周金衡、陈卓



前排：杨宗辅

二排（自左至右）：赵炳灯、林相如、金飞、袁清华、袁志芳、蒲崇朴

三排：熊庆国、陆自奋、田时碧、周金衡、邱树森、何素华、陈学清、王之良、钟文富、黎素群、廖德琴、陈少林、周伟

四排：李能明、荣述清、胡国权、殷宗斌



前排（自左至右）：陈学清、胡尚勇、袁清华、陈锦华、张可俊、周伟、汪天禄、余立全、李敬民、邱莲卿、黎素群、刘季高

二排：陈仲明、杨宗辅、丁宗元、荣述清、周正元、王之良、林恒升、刘品思、王从林、熊焕文、代德松

三排：田时碧、王伟常、肖良干、龚泽文、蒲崇朴、钟文富、马寿华、周文彬、李能明、熊庆国、朱学熙、吴贵波、曾炳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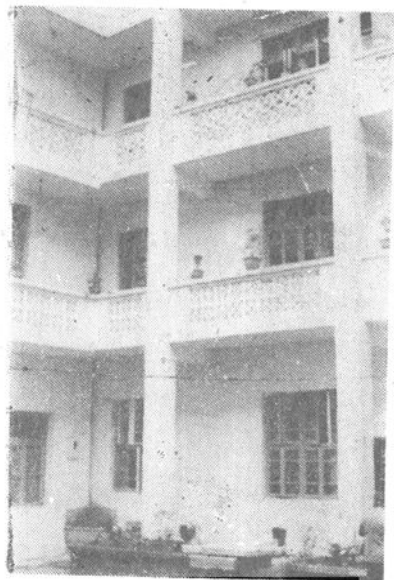
前排（自左至右）：朱建辉、金飞、李能明、陈仲明、余立全、杨宗荣、周文彬、张可俊、张世读、马寿华、汪天禄、曾炳奎、蒋淑坤

二排：熊焕文、林恒升、荣述清、代德松、肖良干、龚泽文、曾仲篪、李公元、王俊明、周正元、王之良、熊庆国、朱海清

三排：陈卓、袁志芳、胡尚勇、黎素群、陈学清、朱学熙、周伟、李敬民、王从林、廖德琴、邱莲卿、胡文俊、蒲崇朴、钟文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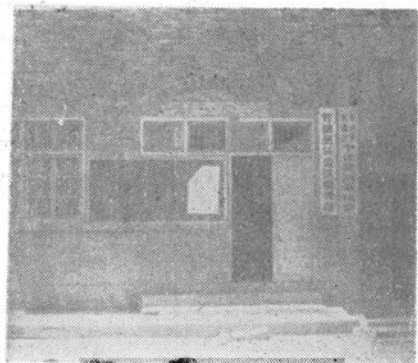
县局、来凤税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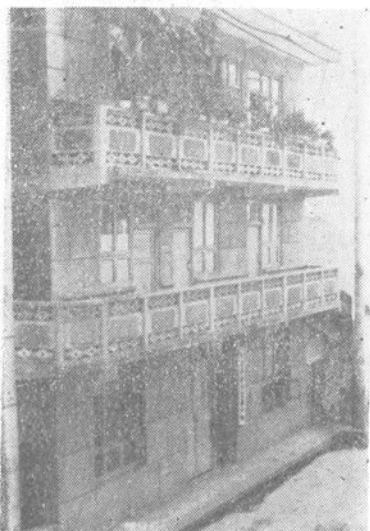
县局办公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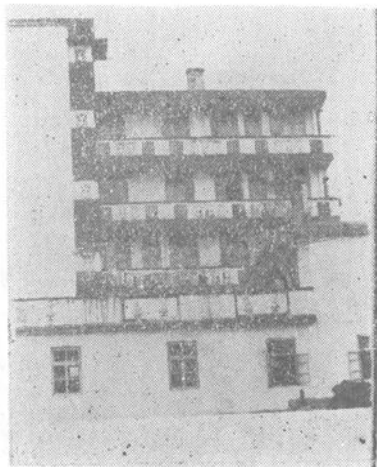
周坡税务所



马踏税务所



研经税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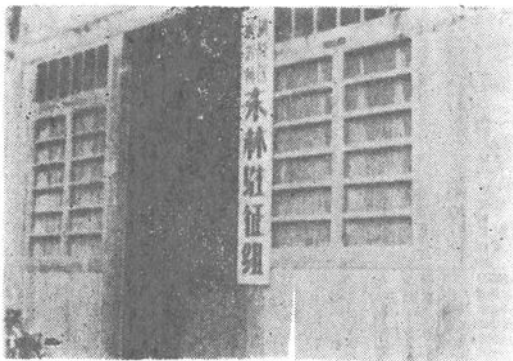
竹园税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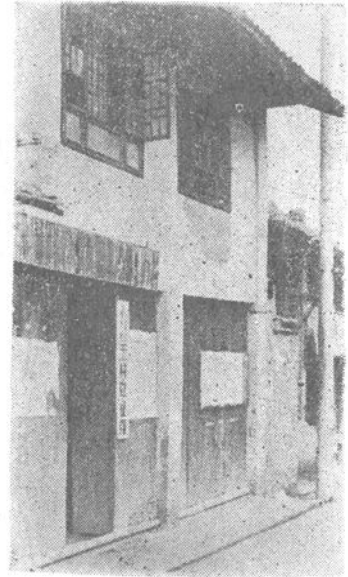
千佛驻征组



财税局宿舍楼



东林驻征组



王村驻征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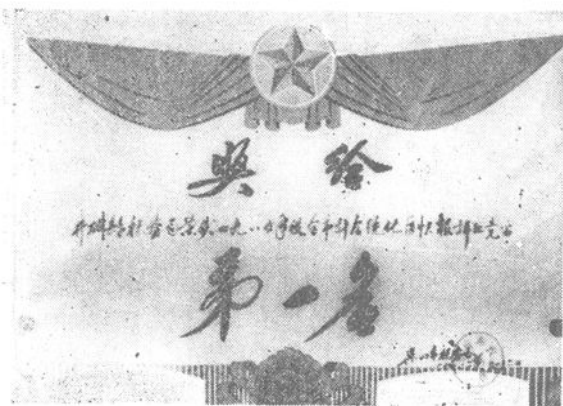
彭德辉烈士墓碑



共青团税务局支部组织团员扫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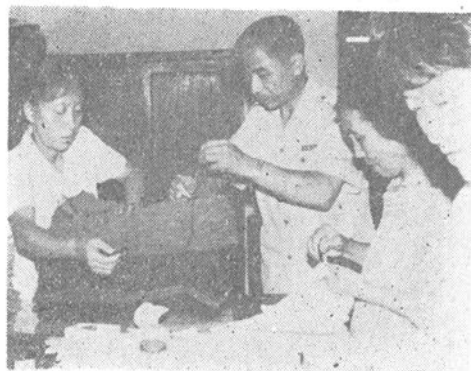


一九八五年，县委、县政府颁发的奖状



一九八五年乐山市税务局
颁发的奖状

局、所会计集中审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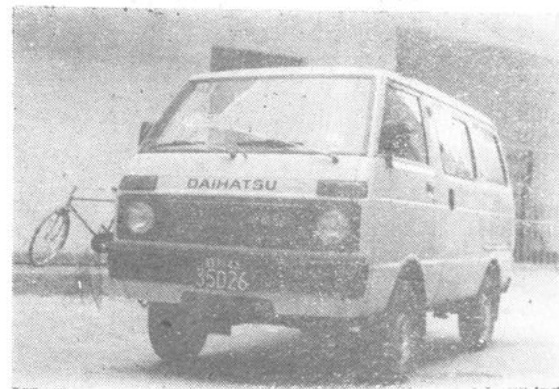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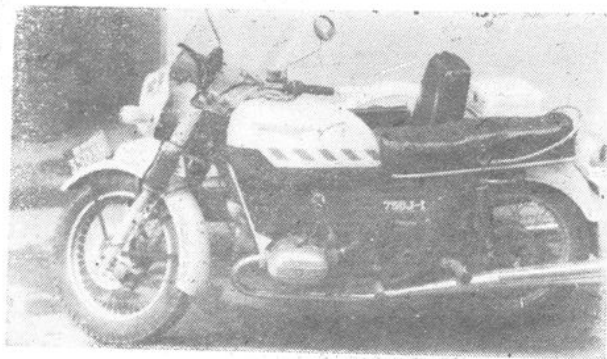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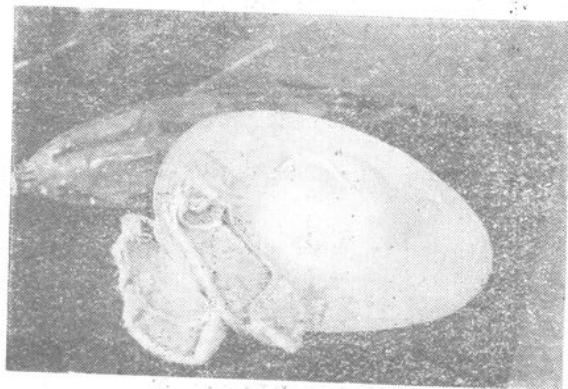


老、中、青同志共同研究
税收政策

对个体服装业的查验



一九八四年税务干部着装后职工大会合影



税务交通工具的今昔（限于篇幅自行车照片略）

目 录

前 言

凡 例

井研县税务机构示意图

照 片

目 录

概 述..... (1)

上 篇 中华民国时期的税收 (1912—1949)

第一章 机构沿革..... (5)

第二章 井研县征收的税捐..... (9)

第一节 货物税 —— 厘金、统捐..... (12)

一、酒 税..... (12)

二、油 税..... (13)

三、邮件统捐..... (14)

第二节 营业税..... (14)

第三节 所得税..... (15)

第四节 遗产税..... (16)

第五节 印花税..... (16)

第六节 盐 税..... (17)

一、井研县的盐税机构..... (17)

二、税率与税收..... (18)

第七节 地方税	(21)
一、屠宰税	(21)
二、房捐	(23)
三、牙税(牙行、斗息、秤息)	(24)
四、典税	(26)
五、营业牌照税	(27)
六、行为取缔税	(27)
七、使用牌照税	(27)
第八节 “禁烟”特税	(28)
第九节 苛捐杂税	(29)
第十节 井研人民的抗税斗争	(33)

下篇 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的税收(1950—1985)

第一章 税务机构沿革与干部管理	(35)
第一节 机构沿革	(35)
一、井研县税务局的成立	(35)
二、县税务局机构沿革	(35)
三、局级机构的设置	(38)
四、税务所的建立与沿革	(42)
第二节 干部的管理	(45)
一、干部任免	(45)
二、干部的教育与培训	(51)
三、干部工资与福利	(51)
第三节 历次政治活动	(52)
一、三反运动	(52)
二、整风反右运动	(53)
三、机关五反和小四清运动	(53)

四、“文化大革命”运动	(53)
五、复查政治运动案件	(54)
第四节 党团组织	(54)
第五节 彭德辉烈士事迹	(55)
第二章 建立统一税制时期的税收 (1950—1952)	(56)
第一节 建立统一新税制	(56)
一、接管旧机构、沿用旧税制	(56)
二、贯彻《全国税政实施要则》	(56)
三、税制的调整	(57)
第二节 1950—1952年的征收工作	(57)
第三章 税制修正时期的税收 (1953—1957)	(64)
第一节 税制的修正	(64)
第二节 1953—1957年的征收工作	(65)
第四章 实行《工商统一税》时期的税收 (1958—1972)	(74)
第一节 改革税制	(74)
第二节 1958—1972年的征收工作	(75)
第五章 实行《工商税》时期的税收 (1973—1982)	(86)
第一节 简化税制	(86)
第二节 1973—1982年的征收工作	(86)
第六章 实行利改税时期的税收 (1983—1985)	(95)
第一节 税制改革	(95)
第二节 1983—1985年的征收工作	(96)
第七章 各税种税法规定及征收管理	(103)

第一节 货物税（货物税、商品流通税、工商统一税——工农产品、 工商税、产品税）.....	(103)
一、白酒.....	(107)
二、菸丝.....	(107)
三、土菸.....	(108)
四、植物油.....	(108)
五、其他.....	(109)
第二节 工商业税（营业税、工商统一税——商业零售、 工商税、临时商业税）.....	(114)
一、营业税（工商统一税——商业零售）.....	(114)
二、临时商业税.....	(120)
第三节 所得税.....	(123)
一、工商所得税.....	(123)
二、国营企业所得税.....	(123)
三、集体企业所得税.....	(124)
三、薪给报酬所得税.....	(126)
五、利息所得税.....	(126)
第四节 印花税.....	(137)
第五节 交易税、牲畜交易税、集市交易税.....	(138)
一、交易税.....	(138)
二、牲畜交易税.....	(138)
三、集市交易税.....	(139)
第六节 屠宰税.....	(141)
一、税法规定.....	(141)
二、征收管理.....	(142)
三、清理私宰，杜绝偷漏.....	(143)
第七节 特种消费行为税——文化娱乐税、营业税——娱乐业.....	(146)

第八节 车船使用牌照税.....	(147)
第九节 建筑税.....	(148)
第十节 增值税.....	(150)
第十一节 奖金税.....	(150)
一、国营企业奖金税.....	(150)
二、集体企业奖金税.....	(151)
三、事业单位奖金税.....	(151)
第十二节 国营企业调节税.....	(152)
第十三节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2)
第十四节 国家能源交通重点建设基金.....	(153)
第十五节 其 他.....	(154)
一、盐 税.....	(154)
二、契 税.....	(154)
 第八章 农村税收.....	 (155)
 第九章 利润监交.....	 (168)
 第十章 税收计划、会计、统计工作.....	 (171)
 编 后.....	 (174)